

关于梅列区 2015 年财政决算情况的报告

梅列区人民政府

(2016 年 5 月 31 日)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

现在，向区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三次会议报告 2015 年区财政决算情况，请予审议。

一、2015 年财政收支基本情况

(一) 地方级一般公共预算

1. 收入情况：地方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62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2.7%，比上年决算数增收 2,433 万元，增长 3.3%。

2. 支出情况：地方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47 亿元，占调整预算数的 91.8%，比上年增支 3.25 亿元，增长 45.1%。

3. 平衡情况：地方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62 亿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2.82 亿元，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3.17 亿元，上年结余 1.39 亿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951 万元，调入资金 2,540 万元，收入总计 15.76 亿元。地方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47 亿元，上解省市支出 1.41 亿元（其中：体制上解 1.22 亿元，专项上解 1,834 万元），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2.94 亿元，支出总计 14.82 亿元。收支相抵滚存结余 9,368 万元，其中：结转下年支出 9,368 万元。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结余 7,808 万元。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

1. 收支情况：全区基金预算收入6,112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101.9%，比上年决算数减收3,565万元，下降36.84%；全区基金预算支出1.05亿元，占调整预算数的92.6%，比上年减支2,422万元，下降18.73%。

2. 平衡情况：全区基金预算收入6,112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1,700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资金378万元，上年结余5,377万元，收入总计1.36亿元；全区基金预算支出1.05亿元，调出资金2,214万元，支出总计1.27亿元。收支相抵滚存结余846万元。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6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8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5万元，调出资金40万元，收支相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滚存结余24.4万元。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1,6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92%，加上上年结余3,950万元，收入总计5,603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850万元。收支相抵，社会保险基金滚存结余4,753万元。

(五) 民生工程及重点项目支出情况

2015年，区财政部门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盘活财政存量资金，进一步加大对三农、教育、社会保障、医疗卫生、文化等民生领域的投入力度，全区公共财政涉及民生的支出累计 8.16

亿元，占全区公共财政支出的 77.9%。坚持统筹兼顾，突出重点，统筹拨付重点项目资金 3.38 亿元，有力保障国道 205 至洋溪本点公路建设、南三龙铁路、梅列经济开发区等建设快速推进，大力扶持区属企业发展促进财源建设。

（六）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年初上报区人大方案中结转下年支出为 8,050 万元，决算后结转下年支出为 9,368 万元，差额 1,318 万元，主要是：

1.2-4 月份省财政厅下达转移支付资金 315 万元，其中：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48 万元、省对市县财政下移财力及加强绩效管理奖励 237 万元、2015 年度重大基础设施税费返还 30 万元。

2.调入资金 540 万元，其中：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4]70 号）文件要求，将森林植被恢复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等 11 项政府性基金结转结余资金共 215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根据省厅决算要求将以财政专户资金归还的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 285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核算；调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余资金 40 万元。

3.上解省市支出减少 792 万元。年初上报区人大方案中参照上年决算情况预计上解省市支出为 14,893 万元，与省财政厅结算后，实际上解省市支出为 14,101 万元，减少 792 万元。

4.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年初上报数增加 329 万元，其中地方

政府债券还本支出285万元，其他支出44万元。

二、对区审计提出存在问题的整改情况

2014年度同级审结束后，区财政对审计组提出的问题进行分析，并整改到位。

1.未完成年初预算收入任务的问题。今后财政部门将进一步加强财政收入管理，完善推动经济发展各项财政政策措施，巩固现有税源、挖掘潜在税源、扶持新兴税源，促进“转方式、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推动经济社会持续稳步发展。

2.部分收入滞留财政专户，未及时缴库的问题。2014年底财政专户余额844.49万元已于2015年2月27日清算完毕后缴库。2014年末财政专户土地出让金收入余额31.48万元已于2015年5月清算完毕后缴库。

3.虚列一般预算支出的问题。截至2015年2月底，区林业局、交通局、建设局等66家单位结余挂账共计5149.8万元已全部拨付使用。区财政总预算会计账簿2014年12月列支公共财政预算支出136.26万元，挂暂存款/区地税（列东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6家单位），截至2015年3月底已拨付使用。

4.部分项目预算支出未能有效执行，执行率低的问题。2015年度区财政部门进一步提高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准确性，对于连续结转两年及以上的项目资金，区财政收回纳入本级财政总预算统筹安排。

5.预算支出拨款不均衡的问题。区财政进一步加强对预算支

出的管理和监督，定期对未下达的资金和上级财政已下达的补助资金，尽快落实到具体项目，加快预算批复进度和资金下达进度，减少资金滞留。

6.财政存量资金过大的问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我区财政资金4.64亿元，从资金组成来看，国库资金3.2亿元，占财政资金总量70%，此资金主要包括省市专项资金及上级财政临时调度款项，扣除国库资金后财政专户资金仅有1.44亿元，仅占财政资金的30%，而且是由偿债基金等专门用途的多种性质资金组成，无法整合使用。从2014年底财政资金组成看，财政专户资金存量小，虽然存放在不同的商业银行，但都有各自专项用途，为确保我区财政资金正常周转，暂时无法进行归并整合。

三、2015年落实区人大预算决议工作情况

2015年是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之年，也是“十二五”规划的收官之年。区财政部门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支持下，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积极应对经济下行和结构性减税政策调整等因素的影响，采取了一系列稳增长、促增收的措施，认真谋划好“十三五”的改革任务，各项工作都取得了明显成效，财政运行总体平稳。2015年财政工作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主动作为，不断提升服务发展水平

坚持把促进发展、培植财源作为一项长期的战略性工程，

积极应对经济下行压力，创新思想促发展，强化措施抓落实。贯彻落实国务院、省政府关于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决策部署，积极推进“两创”示范城市工作，以创业创新带动就业，增强新常态下经济发展新动力。加强金融扶持缓解企业资金困难，继续安排企业应急周转资金，先后为 60 家企业解决转贷 9.5 亿元，帮助一批企业渡过难关。加大减税降费力度，严格执行“营改增”，落实小微企业税收优惠政策，进一步减轻企业税费负担。创新投融资机制，积极运用 PPP 模式吸引社会资本，破解资金难题。

（二）增收节支，不断增强财政保障能力

一是多措并举抓收入。面对实体经济运转困难，财政收入持续下滑的严峻形势，区财政始终把组织收入作为财税工作的头等大事，通过协调落实好重点企业、重大项目、重点税源收入征管，确保税费及时征缴；强化非税收入缴交，做到税费应收尽收，完成了市人大常委会批准的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计划。**二是竭尽全力保支出。**坚持贯彻厉行节约的各项规定，着力压一般，保重点，惠民生。从严控制业务支出，细化预算编制，严格控制“三公经费”，落实新调整的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等管理办法，规范专项经费支出，增强预算执行的约束性。继续优化支出结构，进一步加大对教育、社会保障、就业、医疗卫生、文化等民生领域的投入力度，稳步提高民生保障水平。**三是大力向上争取资金支持。**主动加强沟通汇报，努力争

取上级支持，在各部门的共同努力下，全区争取各类专项资金、财政转移支付资金 2.82 亿元，争取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3.21 亿元，极大地缓解了政府的偿债压力，有效缓解经济下行困难时期的收支矛盾。

（三）改革创新，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

推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提升财政管理的实效。一是推进预算管理制度改革。认真贯彻新预算法，完善政府预算体系，全面实行全口径预算，加大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与一般公共预算的统筹力度，全面落实年度财政预决算、部门预决算和“三公经费”预决算公开。二是深化国库管理改革，试行财政管理一体化系统和试编权责发生制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实现财政资金全过程实时监管。三是加强政府采购内控建设。健全政府采购监管制度，对政府采购活动全程监管，完善程序。四是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对债务实行规模控制和分类管理，严把举债程序和用途关，完善债务风险预警机制，债务规模和增长速度得到了较好控制，各项债务指标均低于省定风险预警线。

（四）强化绩效，促进资金效益显著提升

一是强化财政投资评审工作。严格落实政府投资项目目标前评审制度，加大预决算评审力度，有效节约财政资金。完成工程预结算审核项目共 42 个，审减资金 1,043 万元。二是做好重点监督。开展会计信息质量、预决算公开工作、部门结余结转

资金及“三公经费”专项检查，加强财政资金监管。组织开展涉农资金和扶贫专项资金检查工作，发现和纠正相关领域存在的违规违纪违法现象。三是扎实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完成 29 个项目绩效评价，涉及项目金额 1.1 亿元，绩效管理覆盖率逐年提高。四是全面推进乡镇财政所规范化建设，全区 5 个镇（街道）全面完成乡镇财政所规范化创建工作，有力地加强乡镇财政资金监管，走在全省前列。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2015 年区财政在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执行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对财政预决算报告和预算执行情况的决议、决定和审议意见，进一步加大收入组织力度，不断强化支出管理，深化财税制度改革，较好完成全年财政任务。

以上汇报不妥之处，敬请批评指正。

- 附件：
- 1.2015 年度梅列区一般公共财政收支决算情况表
 - 2.2015 年度梅列区一般公共财政收支平衡情况表
 - 3.2015 年度梅列区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表
 - 4.2015 年度梅列区决算与执行数收支比较表
 - 5.2015 年度梅列区公共财政收支平衡比较表
 6. 2015 年梅列区各类专项结转变动情况表
 - 7.2015 年梅列区土地收支及历年累计结余情况表
 - 8.梅列区本级债务还本付息情况表